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劉玉珍
電話：(02)7712-9039
電子信箱：kam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227038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banner (A09000000E_1122703893_senddoc1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部辦理「全民資訊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1案，請轉知所屬學校及家庭教育中心師生踴躍上網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科技領域已將「資訊科技」列為國、高中之授課時數/必修科目，小學階段則採課程融入方式進行，並可將資訊教育相關內容以主題/專題/議題方式安排於彈性學習課程實施。
- 二、為培養學生建立健康、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與習慣，以增進網路學習正向效益，並提升教師資訊素養能力，本部自即日起至112年11月10日止舉辦「全民資訊素養自我評量」活動，敬請協助將活動banner電子檔(如附件)置於貴單位所屬學校及家庭教育中心網站，並連結本活動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isafeevent.moe.edu.tw/>)，請鼓勵所屬師生於活動期間內踴躍上網參與檢測資訊素養認知程度，並有機會參與抽獎。
- 三、本活動為配合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補助縣市

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:112/10/02



1120242509

有附件

政府及學校之實施重點，活動同時提供學習資源，歡迎所屬學校將活動作為資訊素養教育訓練輔助工具。

四、本活動採用「教育雲端帳號」登入，省略帳號密碼申請的程序，若有「教育雲端帳號」登入相關問題，請洽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客服，電話：(04)2222-0507、

07010100107、07010100108或Email:oidcservice@mail.edu.tw。

五、若有活動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，請洽執行單位(國立陽明交通大學) 鄭宇涵小姐，電話：(03)571-2121，分機52494，電子郵件：isafemoe.official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